《2021年度区政府常务会议学法计划》

政策解读

一、政策背景

根据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求和上级政府学法计划，本着“符合时代特征，呼应当前形势，具有较强的实用性、时效性和针对性”的原则，在广泛征求各单位各部门学法议题和意见建议的基础上，结合我区实际学法需求，统筹安排本年度学法事宜，制定《2021年度区政府常务会议学法计划》。

二、决策依据

根据中共中央《法治社会建设实施纲要（2020—2025年）》中“进一步落实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，健全日常学法制度”的相关要求，按照区政府工作安排，制定了《2021年度区政府常务会议学法计划》。

三、出台目的

落实区政府常务会议学法工作要求，加强全区领导干部法律学习，规范政府行政行为 。制定会议学法计划，有利于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，进一步提高领导干部法治素养，切实发挥政府常务会议学法的示范作用和舆论的引导作用，营造良好的学法氛围，提升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、推动发展、化解矛盾、维护稳定和应对风险的能力，加快推进法治政府建设。

下一步，山亭区人民政府将积极抓好学法计划的推进落实工作，着力发挥领导干部“关键少数”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对全社会的示范带动作用，为山亭区社会改革发展营造良好法治环境，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在法治领域的满意度和获得感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迈上新台阶。

四、主要内容

全年计划安排会议学法4次，举办专题学法讲座2次。计划对10部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进行学习，学法内容上涵盖重大行政决策、促进就业、安全生产、土地管理等领域。专题学法讲座可在学法内容中酌情安排，也可另行选择学法主题。

五、重要举措

（一）区政府常务会议学法由区政府办公室、区司法局负责组织实施，各责任单位密切配合。专题学法讲座可在学法内容中酌情安排，也可另行选择学法专题，由相关责任单位提请区政府同意后以适当方式组织实施，学习时长1小时左右。区政府领导可根据工作需要调整、新增学法内容。

（二）各责任单位要高度重视常务会议学法工作，根据本计划提前确定主讲人员，对相关法律法规进行深入学习研究，准确理解法律要义，认真准备学法内容，保证学法质量。各系统各领域的其他全区性学法活动由相关部门根据需要，以适当方式组织实施。

（三）各镇 (街)、区政府各部门单位要参照本计划，结合本系统新法新规和工作实际详细制定学习与培训计划，认真抓好学法活动的组织和落实，确保学习培训与本单位重点工作紧密结合，通过学习培训提升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。